丰都县住房保障事务中心

关于2025年新增廉租房保障对象审核

结果的公示

广大居民：

丰都县2025年新增廉租住房保障对象经居委入户调查、核实、公示，街道办事处初审、公示，县住房保障事务中心汇总了县不动产登记中心、县民政局、县公安局、县人社局、县工商局、县税务局等部门对廉租房申请对象的房产、户籍、车辆、社保、家庭收入、注册企业及税收等进行了会审。现将拟纳入丰都县2025年廉租住房保障对象共计6户8人向广大居民进行为期5天的公示，公示期为2025年6月10日—6月14日。公示期内若有异议的，可向丰都县住房保障事务中心反映和举报，公示无异议或者异议不能成立的拟纳入丰都县2025年新增廉租房保障对象范围，同时建立2025年新增廉租房保障对象数据库，进入轮候配租阶段。

附：丰都县2025年新增廉租房保障对象花名册

（此页无正文）

丰都县住房保障事务中心

2025年6月10日

（联系人：张晓建、黄小红 举报电话：023-70735016）